

#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丰政办发〔2011〕15号

---

##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政府，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机构：

为实现“十二五”期间建成基本无煤区的目标，完成2011年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任务，经区政府同意，成立丰台区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领导机构

|      |     |          |
|------|-----|----------|
| 组 长： | 高 朋 | 副 区 长    |
| 副组长： | 李向林 | 区环保局局长   |
|      | 何燕卿 | 区发展改革委主任 |
|      | 李春滨 | 区市政市容委主任 |

|         |             |
|---------|-------------|
| 成 员：韩 伟 | 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
| 李云红     | 区市政市容委副主任   |
| 芮元鹏     | 区环保局副局长     |
| 曾 伟     |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副主任 |
| 张永金     | 区财政局副局长     |
| 李 军     | 区规划分局副局长    |
| 陈春节     | 区国土分局副局长    |
| 许春生     | 丰台交通支队副支队长  |
| 孙学红     | 区质监分局副局长    |
| 李 军     | 区公安消防支队副支队长 |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环保局，主任由区环保局副局长芮元鹏兼任，成员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燃煤锅炉改造及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的人员。

## 二、领导小组职责

- （一）负责制定辖区燃煤锅炉改清洁能源年度任务计划；
- （二）负责辖区燃煤锅炉改造任务的组织落实，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 （三）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加快各项手续的办理，推进燃煤锅炉改造工作顺利进行。

## 三、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 （一）负责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 （二）负责执行任务计划，协调组织检查，及时掌握进展情况，每月按时向区政府督查室报告；

(三) 组织召开燃煤锅炉改造工作协调会及工作会;

(四) 负责燃煤锅炉改造工作动态信息的收集、分析及报送等工作。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日

**主题词：行政事务 清洁能源△ 改造 通知**

---

抄送：区委各部、委、室，区人大办、政协办，区法院、检察院，区群团组织。

---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1年6月3日印发

---